

关于开展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
新建 200 万吨/年精对苯二甲酸（PTA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
第一次信息公开的公告

2024 年 4 月受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委托，青岛中石大环境与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《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新建 200 万吨/年精对苯二甲酸（PTA）项目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，提升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，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，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，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一、建设项目名称、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新建 200 万吨/年精对苯二甲酸（PTA）项目

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为新建项目，工程建成 200 万吨/年 PTA 主装置，项目配套建设区域变电所、污水处理站、超限厂房等公辅工程。对现有空压站、分析化验室和地下管网进行适应性改造。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；通讯地址：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大庆路 966 号

联系人：徐先生

电话：0991-6901875；电子邮箱：xufengws@petrochina.com.cn

三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
评价机构：青岛中石大环境与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西路 877 号

联系人：戴先生

电话：0532-68972726；电子邮箱：dag@upchse.com

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若您对本项目有何意见和看法，可从以下链接下载表格填写公众参与意见表（附件 1），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（注：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规定，涉及征地拆迁、财产、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）。

链接：[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](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)

五、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

若您对项目建设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将意见或建议反馈至建设单位。您在提交意见时，请注明提交日期、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号和有效的联系方式、住址等信息，以便根据需要反馈。（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一栏请予以注明，以免给您带来不必要的麻烦），公众可通过邮寄或者邮箱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。

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

2024 年 4 月 3 日